

证券代码：688708

证券简称：佳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议案表决，并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津贴	备注
1	姚瑶	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92.47	在任
2	梁迪飞	董事	0	在任
3	谢建良	董事	0	在任
4	张东	董事	0	离任
5	李健骁	职工代表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0.17	在任
6	逯东	独立董事	10	在任

7	周廷栋	独立董事	10	在任
8	赵海波	独立董事	10	在任
9	陈良	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42.38	在任
10	卢肖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3.51	在任
11	谢海岩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8.91	在任
12	罗庆波	副总经理	56.22	在任
13	张辉彬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7.99	在任
14	阙智勇	运营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18.15	离任
15	舒玉良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17.88	离任

注1：董事姚瑶女士、李健骁先生按其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薪酬；董事张东先生于2025年6月辞任董事职务；

注2：阙智勇先生于2025年4月不再担任运营总监、2025年5月不再担任核心技术人员；舒玉良先生于2025年4月不再担任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注3：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不满1年，其年度薪酬总额为报告期内担任董事、高管期间（包含同时担任核心技术人员的董事、高管）的税前薪酬总额，非全年总收入。

二、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1. 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外部股东委派的董事（如有），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公司董事长及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高级管理人员标准执行；在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下同）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依据其所任职的公司职务或工作内容相关的薪酬制度、薪酬体系与绩效考核规定领取相应报酬。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税前 10 万元人民币，按年度发放。除上述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得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人员取得其他利益。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的薪酬的标准，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总额的 50%。高级管理人员身兼数职的（包括在子公司、分公司兼任职务），其薪酬标准依据就高不就低的原则确定，不重复计算。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在年度报告后披露支付。

3. 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公积金费用及其他费用款项。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津贴并予发放。

三、审议程序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其中《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通过。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姚瑶女士回避表决，并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